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委托关联方提供金融服务暨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775 证券简称:南京熊猫 公告编号:临2017-03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委托投资情况: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委托投资协议,委托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1,000万元,投资于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 交易风险:本次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盈利能力及资产状况等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过去12个月与同一关联人发生交易情况:

经于2015年12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财务公司向本集团提供综合授信、资金结算、资金管理、委托代理等金融服务,财务公司提供给本集团的综合授信余额的上限为人民币6亿元,本集团在财务公司的资金结算余额的上限为人民币6亿元,有余额自2015年12月28日至2018年12月28日。截止2017年8月17日,本集团实际使用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余额为零,在财务公司的资金结算余额为人民币39,931.78万元,均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内。

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与财务公司签订两份委托投资协议,分别为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投资于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刊发的相关公告。截止公告日,上述公司委托财务公司投资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均已到期。

●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余额:公司及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31,000万元,在董事会审批之额度人民币5亿元范围内。

一、关联交易概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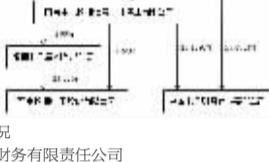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8月16日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订委托投资协议,委托投资金额为人民币21,000万元,投资于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为90天,预期最高年收益率均为4.4%。委托投资金额人民币21,000万元来源于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财务公司是公司关联法人,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委托投资协议构成关联交易。

经于2015年12月28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财务公司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提供综合授信、资金结算、企业管理、委托代理等信贷融资服务,财务公司提供给本集团的综合授信余额的上限为人民币6亿元,本集团在财务公司的资金结算余额的上限为人民币5亿元,有效期自2015年12月28日至2018年12月28日,详见公司于2015年11月13日、12月29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有关公告。本次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的委托投资协议,涉及委托投资金额在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截止2017年8月17日,本集团实际使用财务公司提供的综合授信余额为零,在财务公司的资金结算余额为人民币39,931.78万元,均在股东大会批准额度范围内。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关系介绍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规定,财务公司是本公司关联法人。具体如下:



(二) 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66号甲1号楼二十、二十一层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田伟

注册资本:176,094.30万元

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是财务公司第一大股东及最终控制人。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核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的债券;有价证券投资。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前身是中国信息信托投资公司。中国信息信托投资公司1988年3月15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同年4月21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为全国性非银行金融机构,业务受中国人民银行、国家外汇管理局领导,管理、监督、协调和稽核。2000年11月10日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中国信息信托投资公司改组为电子集团财务公司,并更名为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起开始正式运营,并领取《金融机构法人许可证》,证号为L0014H21100001。

三、与财务公司签订委托投资协议书情况

2017年8月16日,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了委托投资协议(以下简称“协议”),所涉及委托投资金额在股东大会批准范围内。主要情况如下:

甲方: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一、甲方将协议约定的资金委托给乙方,由乙方以乙方自己的名义代理甲方在中国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范围内进行各项投资业务。

本协议项下的投资产品为: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本保证收益型产品津银理财一稳健增值计划2017年第23期。

二、协议项下委托投资的期限为90天,自2017年8月17日起至2017年11月15日止。

三、在协议项下,甲方委托乙方投资的资金为货币资金,币种为人民币,委托投资协议金额为人民币人民币1亿元(121,000,000.00)。

四、乙方对甲方的委托资金进行专项管理,单独运作,单独核算。

五、按照甲方指定,协议项下委托资金投资于银行保本理财产品。

六、协议项下甲方预期最高年收益率为4.4%。

七、乙方不收取管理费。

八、乙方承诺在投资产品到期后,乙方在投资产品兑付日后第二个工作日,直接将扣收管理费及其他费用(如有)归委托投资本金及收益一次性划入甲方账户。

九、甲方委托资金及投资收益在乙方理财账户内的停留期间,乙方不向甲方支付利息。

十、甲方和乙方应各自承担应缴纳的有关税费及其他费用。

十一、甲、乙双方均无权提前终止履行本协议。乙方按照本协议向甲方完成支付后,本协议终止。

四、委托投资所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委托投资协议,约定委托投资资金人民币21,000万元用于购买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津银理财一稳健增值计划2017年第823期”保本保证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期限为90天,预期最高年收益率为4.4%。该委托投资资金来源于暂时闲置自有资金。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1. 产品名称:天津银行“津银理财一稳健增值计划823期”

2. 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3. 本金及收益币种:人民币21,000万元

4. 投资范围:本产品投资于银行间债券市场高信用等级投资工具,包括但不限于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债券回购、存放同业、券商资管计划等。

5. 产品期限:90天

6. 预期年化收益率:4.4% (已扣除所有相关费用)

7. 募集期:2017年8月18日

8. 收益起始日:2017年8月16日

9. 到期日:2017年11月14日

10. 兑付日:2017年11月14日起,最迟不超过三个工作日

11. 用途:本产品发售手续费0.02%,固定管理费0%;产品收益率超过4.4%时,超出部分全额作为银行托管管理费。

12. 提前终止:天津银行和客户均无提前终止权,客户全部赎回后理财协议将自动终止。

五、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于2017年7月1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到影响的基础上,在严格控制风险和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使用闲置的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5亿元)购买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较低风险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总经理办理相关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1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相关公告。

公司按照相关规定披露了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相关风险控制措施,对公司影响等,详见公司于2017年7月21日刊发的《南京熊猫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及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余额为人民币31,000万元,在董事会审批之额度人民币5亿元范围内。

六、该关联交易的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 本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委托投资,是在保证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运营。

2.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委托投资,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3. 公司委托财务公司进行投资业务,投资于银行保本理财产品,是在经股东大会批准的金融服务协议框架下进行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本次委托投资中使用的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符合募集基金管理的有关规定。

4. 财务公司自身优势,受托进行专项资产管理,投资于银行保本理财产品,在保障本金的前提下,获得较高的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

5. 公司与财务公司签订委托投资协议,投资期限、委托投资金额、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等主要条款,均与委托投资金额购买的保本理财产品保持一致,并未损害公司利益。并委托投资协议明确,财务公司不收取管理费。

特此公告。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8日

报备文件

(一) 委托投资协议书

(二) 天津银行“津银理财一稳健增值计划823期”理财产品说明书

证券代码:600962 证券简称:国投中鲁 公告编号:2017-018

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9月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9月4日 13点 0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B21层国投中鲁果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9月4日

至2017年9月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推进公司所持控股子公司韩城中鲁股权转让事宜的议案	A股股东

1. 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批准,于2017年8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 特别决议议案:无

3. 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 涉及关联交易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5. 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以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的,股东可以使用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代码或沪股通投资者的沪市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盘后在本公司登记在册的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东类别	股东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股东	600962	国投中鲁	2017/8/2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手续

(二) 符合上述资格的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及持股凭证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法人股东还需持公司法人证明、法人授权委托书办理;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三) 登记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新世界广场B21层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 登记时间

2017年8月31日-2017年9月1日(上午9:00-11:30,下午1:00-5:00)。

六、其他事项

(一) 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10-8809025、88090091